

附件 4

曲江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5 年度)

评价类型：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☒

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☐

项目名称： 2025 年代建管理费

项目单位： 韶关市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

填报人姓名： 邓甜甜

联系电话： 0751-6688175

填报日期： 2026 年 5 月 6 日



曲江区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及自评结论

(一)项目基本情况、实施主要内容、实施程序、项目进展、以及监督情况。

为进一步深化投资体制改革,提高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的建设管理水平和投资效益,加强廉政建设。根据《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》(国发〔2004〕20号)、《广东省政府投资省属非经营性项目代建管理办法(试行)》(粤府〔2016〕36号)等规定,对代建管理费的明细进行记录支出,严格按照规定要求执行,从而更好的履行我单位的代建管理职能。该项目从2025年1月起正式实施,至2025年12月,为期一年。在此过程中,我单位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支出,保障日常代建工作平稳进行并不定期自查、考核,加强监督管理,保障项目执行到位。

(二)综述项目自评等级和分数并进行说明。

本单位代建管理费按照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,对项目在前期工作、实施过程、项目绩效方面表现良好,项目绩效自评得分98.99分。

二、绩效表现

(一)资金使用情况以及产生的效益、影响。

1、分析资金使用情况。

根据关于拨付代建管理费用的请示(韶曲代建[2020]15号)

文件安排，2025年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代建管理费资金计划安排460,000.00元，实际支出359,507.11元。

2、项目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（经济、政治和社会效益）。

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代建管理费的拨付与支出，保障了日常工作的办公经费，并为工作人员更好履行代建工作管理职能提供了资金，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完成了代建工作经费的支出，履行好了单位的代建管理职能，达成了年度既定目标。

3、产生的效益，以及对环境、经济、社会的可持续影响。

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代建管理费的拨付与支出，经费开支的合理度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执行，保证了服务对象的满意度，提高了工作人员的办公效率，使得代建管理职能的履行得到了基础保障。

（二）存在问题。针对短板指标分析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和绩效目标执行中的偏差。

项目管理制度不够完善，项目日常督查和后续监管力度有待提高。对绩效目标的认识及理解程度不足，存在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的设置不够明确、细化、量化程度不足等问题，给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的考核带来不便。

三、整改措施

加强对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的学习，认识及理解绩效目标的各项指标内容，以便科学合理地对项目绩效目标进行设置，进一步细化量化，进一步规范决策程序。

(此页无正文)

韶关市曲江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代建中心

2026年5月6日

